

证券代码：873253

证券简称：安天利信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0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庄斌兵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 李玲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

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庄斌兵担任、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经内部选举由王素玲（专业会计人士）担任、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经内部选举由俞汉青担任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经内部选举由吕斌担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陆晓军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拟聘任陆晓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沈家桓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沈家桓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珏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张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汤海燕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汤海燕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乐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张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玲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李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玲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李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健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吴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并提名，董事会拟聘任花艳女士担任公司审计部部长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吕斌、王素玲、俞汉青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1 日